

#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文件

赣会协〔2022〕24号

## 关于批准刘利芬等13位同志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的通知

有关设区市注协：

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登记办法》规定，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对刘利芬等13位同志的申请非执业会员材料进行了审查，刘利芬等13位同志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的条件，批准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1. 抚州（3人）：刘利芬 邹媛花 李清兰
2. 景德镇（2人）：邓佩娴 齐颖
3. 萍乡（2人）：黎雯 陈慕益
4. 上饶（3人）：许静 廖志昊 徐梦莹
5. 新余（2人）：杨芬 刘林茂
6. 鹰潭（1人）：李玲玉

(此页无正文)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中注协注册部

---

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2022年5月23日印发

---